股票代码:000958 股票简称:东方能源 公告编号:2016-036

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6月24日发出书面通知,会议于2016年7月5日上午10时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出席会议并有表决权的董事有李固旺、郭守国、张鸿德、聂毅涛、陈爱珍、张玉周共计6名,公司独立董事王健先生因病未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张玉周先生代为参会并表决。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李固旺先生主持,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投资建设山西和顺200兆瓦风力发电项目的议案》

公司与山西依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开发山西省和顺县横岭200MW风力发电项目,共同出资设立了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顺新能源),公司持有该公司49%股份。现该项目已经具备开工条件。公司将按照出资比例向和顺新能源增加资本金约14882.8万元(详见2016-037-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关于投资建设平定县锁簧镇5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 》

公司在山西省平定县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平定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定新能源),对山西省平定县锁簧镇5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进行开发。现该项目已经具备开工条件,公司将向平定新能源增加资本金约8767.5万元(详见2016-037-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关于投资建设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5.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

公司与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拟投资建设5.5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4166.13万元,公司需投入资本金约833.22万元(详见2016-037-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关于成立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发挥公司热电联产优势,抓住电力体制改革的机遇,加快智慧能源发展,延伸和拓展公司的电力业务,提升公司在区域电力市场的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根据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有关政策,公司拟成立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详见2016-038-关于成立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5日

股票代码:000958 股票简称:东方能源 公告编号:2016-037

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7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山西和顺200兆瓦风力发电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平定县锁簧镇5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5.5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预计总投资额约24372.72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公司与山西依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风科技)合作开发山西省和顺县横岭200MW风力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和顺风电项目),共同出资设立了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顺新能源),公司持有该公司49%股份。现该项目已经具备开工条件。公司将按照出资比例向和顺新能源增加资本金约14772万元

2、公司在山西省平定县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平定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定新能源),对山西省平定县锁簧镇5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平定光伏项目)进行开发。现该项目已经具备开工条件,公司将向平定新能源增加资本金约8767.5万元。

3、公司拟投入资本金约833.22万元建设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5.5兆瓦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中车分布式光伏项目)。

上述投资合计约24372.72万元。

(2)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

2016年7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投资事宜,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上述投资项目中,平定县光伏项目、中车分布式光伏项目由公司独资建设;和顺县横岭200MW风力发电项目为公司与依风科技合作开发,现介绍依风科技基本情况如下:

1、名称:山西依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住所:太原市小店区高新产业路48号新岛科技园A座9层903、904室

4、法定代表人:王春荣

5、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

6、成立日期:2015年5月12日

7、经营范围:风电技术研发;生态环境技术咨询;生态环境研究;再生资源的技术开发;风沙治理。设备维护服务及技术咨询。

8、注册号:140100201000229

9、股权结构:自然人王春荣持有该公司99.75%股份;自然人刘小平持有该公司2%股份;自然人萧山持有该公司0.5%股份。

10、基本财务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9980.45万元,负债0.1万元,净资产9980.4万元。2015年营业收入36万元;净利润96.8万元。

截止2016年5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9956.82万元,负债0.89万元,净资产9955.93万元。2016年1-5月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24.42万元。

三、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和顺风电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与依风科技共同出资设立和顺新能源,对山西省和顺县横岭200MW风力发电项目进行合作开发。目前和顺新能源首期注册资本为2653万元,依风科技认缴注册资本金的51%,合计持股51%。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金的49%,合计持股49%。

本工程静态投资约为164000 万元,其中资本金占20%,其余为国内商业银行长期贷款;投资回收期约为10.17年(税后);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8.89%;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5.79%。

公司应按照持股比例向其提供注册资金16072万元, 扣除已提供第一期注册资金1300万元,还需为该项目拨付资本金14772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依风科技持股仍为51%,本公司持股仍为49%,股权比例与增资前一致。和顺新能源目前未开展经营活动,主要开展项目前期工作。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负债、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为0元。

截止2016年5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负债、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为0元。

2.平定光伏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已在山西省平定县出资设立平定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对平定光伏项目进行开发。目前平定新能源首期注册资本为5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平定光伏项目预计静态投资46337.50万元,预计实际总装机容量58.311兆瓦。初步测算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 8.69%(税后),资本金资金内部收益率18.67%,投资回收期9.69年(税后)。

项目总投资的20%使用资本金,其余由国内银行贷款。公司将向该项目注入资本金9267.5万元。除首期资本金500万元外,仍需增资8767.5万元。

平定新能源目前未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从事项目前期工作。

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负债、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为0元。

截止2016年5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645.2万元,负债645.2万元,净资产2000万元。2016年1-5月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0元。

3.中车分布式光伏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由公司下属资产中心负责开发建设,本工程静态投资4166.13万元。公司将向该项目注入资本金833.22万元,其余为银行贷款。初步测算: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税后)为7.1%,资本金内部收益率为13.28%,投资回收期(税后)为10.78 年。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依风科技就合作开发和顺风电项目签订了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 (详见2015-068-关于投资和顺风力发电项目的公告;2015-090关于和顺风力发电项目投资意向调整公告)。

2、公司与山西省平定县人民政府签订 《平定县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协议》(详见2014-076-关于签订平定光伏项目、察右后旗光伏项目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

3、公司(甲方)与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分布式光伏发电服务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项目地点:石家庄装备基地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院内,使用新造厂房、钢结构检修厂房、连动厂房、转向架厂房、组装厂房、制备厂房、物资库及维修中心共7个部位建筑物屋顶。

(2)建设规模:5.5兆瓦。使用屋顶面积约12万 m2。

(3)项目建设周期:本项目所涉屋顶光伏电站的建设周期为开工后半年(开工日期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商定)。

(4)本合同有效期限为20年。

(5)鉴于光伏设备寿命为25年(从双方共同确认的项目发电首日开始计算),20年合同期满后,双方约定将再按本合同约定内容续签5年期合同以确保光伏设备按期完成运行使命。

(6) 甲乙双方于每月25日共同按照电网公司的分时计量装置如实抄录项目所发电量、上网电量由双方签字确认,各执一份备查。

(7)节能效益10%归乙方所有,剩余归甲方所有。

即:乙方需向甲方支付的节能服务费(或称电费)=∑(相应时段的发电量-上网电量)*国家电网相应时段尖、峰、平电价*90%

(8)项目并网运行后乙方按月向甲方支付节能服务费,数额(或计算方法)如前所述。

(9)每月8日前甲方按税务规定开具(数额经双方计算确认的)节能服务费发票,乙方在收到发票的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甲方支付上月节能服务费。

(10)甲方对屋顶的太阳能光伏电站资产享有所有权、经营自主权和资产处置权。

(11)本项目下所有由甲方采购并安装的设备、设施和仪器等财产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不得对项目财产进行任何性质的处分。

(12)本合同期满或者提前解除后,项目财产的所有权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转让给乙方,若协商未果,甲方将拆除属于自身所有的财产,乙方需积极协助,甲方承担屋顶恢复原状的工程费用(仅限于光伏设备安装部位),甲方在拆除过程中不得对乙方屋顶及资产造成任何损害,不得影响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否则,甲方应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13)乙方未按期足额支付节能服务费,则对逾期付款的金额按照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4)任何一方单方面解除合同,应赔偿被解除方全部损失。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15)电站项目未获得有关政府或电力部门备案、批准,导致项目无法建设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解除合同,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16)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变动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经双方确认后,合同终止(需依法履行相关手续)。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上述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发展要求,符合地方能源政策和发展规划要求,是公司加快发展清洁能源产业的积极措施,将明显增加公司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

(二)存在的风险

1、和顺项目风险。和顺风电项目存在合作方后续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风险。对此公司将与合作方积极沟通,要求其采取多种措施筹措资金,确保资金足额及时到位,保障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

2、平定项目风险。平定光伏项目因土地面积紧张,在土地使用方面有一定风险。公司将积极与当地政府落实农光互补用地面积,同时在场址周边寻找其他未利用地,确保装机容量。

3、中车项目风险。中车项目风险因素是所在区域空气污染严重,会对项目发电量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将充分考虑后期运维费用,并制定切合实际清扫的方案。

(三)对上市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项目将显著增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成为公司未来新的经济增长点。考虑到项目建设所需时间因素,预计对公司2016年度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公司将根据相关投资项目的进展或变化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五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5日

股票代码:000958 股票简称:东方能源 公告编号:2016-038

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立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7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成立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设立全资子公司概述

根据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政策,为积极参与售电侧市场竞争,分享电力体制改革红利,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决定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亮能")。

二、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审批情况

2016年7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河北亮能事宜,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出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全称: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已通过工商预核名)。

2、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

3、注册资本金:注册资本金人民币20100万元,首期现金出资4000万元。

4、主要经营范围:购、售电业务;热、冷、汽、水购售业务;购、售天然气;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和用电咨询;充电桩、分布式能源项目建设、运营;冷热管网、供水管网、供气管网等建设、运营业务;售电项目的建设、运营管理(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事项和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四、设立全资子公司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出资设立河北亮能,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发挥公司热电联产优势,抓住电力体制改革的机遇,加快智慧能源发展,延伸和拓展公司的电力业务,提升公司在区域电力市场的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5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编号:临2016-044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增加公司2016年担保额度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增加公司2016年担保额度的议案》,并于2016年7月5日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增加公司2016年担保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临2016-041号公告)

现对拟发生担保业务的主体截止2016年3月31日的基本情况补充如下:

全资公司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公司权益比例(%)	预计额度(万元)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许雷	107,045.79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4,853,511.23	541,434.12	-17,433.75		0
云南红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杨明才	12,6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35,633.27	33,734.09	0.23	100	1500
云南城投园林园艺有限公司	张浩	3,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2,562.38	2,561.40	-37.24	100	5000
云南城投大理置地有限公司	蒋海	2,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3,030.82	3,030.83	-0.06	100	3000
云南城投海东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余劲民	25,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27,110.80	24,578.35	-13.42	100	10000
云南城投洱海置业有限公司	李向何	2,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97,819.28	5,436.02	55.99	100	10000
西双版纳云城置业有限公司	李向何	2,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85,515.93	-9,131.35	-1,368.86	100	40000
陕西普润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李继锋	1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76,758.83	8,610.24	-227.32	100	48000
云南城投天堂岛置业有限公司	吴涛	1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208,227.10	9,998.08	0.31	100	93400
西安东智房地产有限公司	李继锋	10,205.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41,895.67	7,801.57	-116.24	100	10000
云南城投海东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李向何	200	园林绿化	399.71	199.71	0.12	100	500
成都鼎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裘浩	1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5,392.38	9,123.18	-1,155.21	100	10000
云南金航线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文刚建	100	商贸	224.73	-91.17	10.42	100	200
云南城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吴涛	1,000.00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花卉租赁;家政服务;居民小区绿地的建设和管理;保安服务;停车场保管(存放)业务经营;经济信息咨询服务;餐饮服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758.92	1,380.61	226.87	100	10000
云南城投置地有限公司	吴涛	5,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387,035.84	11,700.53	-977.91	100	150000
昆明市盘龙区城中村改造置业有限公司	韩开平	2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81,650.53	40,996.37	0	100	35000
云南城投龙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韩开平	26,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711,785.76	85,168.23	-1,884.23	100	100000
云南城投龙翔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韩开平	15,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284,840.37	48,750.54	0	100	50000
全资公司合计								576600

控股公司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预计额度(万元)
昆明云城尊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吴涛	5,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8,413.19	20,741.89	-84.62	74	10000
昆明城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吴涛	1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73,035.40	24,534.00	-1,168.15	52.63	5000
昆明市官渡区城中村改造置业有限公司	吴涛	1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213,789.99	9,823.30	-72.92	95	30000
兰州云城小天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余劲民	1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90,638.46	9,262.01	-326.72	60	20000
西安云城置业有限公司	李继锋	8,312.24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49,235.86	5,605.12	-137.56	51	5000
云南温泉山谷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董晓获	16,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51,798.44	16,916.05	-134.93	60	22000
昆明聚谷温泉户外运动有限公司	董晓获	100	体育休闲	20,885.03	-918.91	-210.56	60	500
安宁温泉山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董晓获	300	旅投开发	16,723.26	8,118.96	0	60	500
安宁盛达兴资源利用管理有限公司	董晓获	1,200.00	贸易	9,475.89	6,452.51	-20.37	60	500
昆明温泉山谷国际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董晓获	3,200.00	酒店管理	22,494.21	1,985.85	-198.34	60	500
重庆城海实业有限公司	刘猛	2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8,169.47	18,718.59	-378.61	31.05	500
昆明云城西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钟毅明	5,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7,049.60	4,520.02	-45.46	70	10000
北京房开创意港投资有限公司	舒翎	1,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投资	347,417.18	-1,364.33	-277.36	90	210000
云南东方柏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舒翎	20,408.16	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的项目进行管理、经营和监督,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工程建设、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潢材料、针纺织品、家用电器、汽车配件、云金交电、通讯器材、电缆电线、日用百货、橡胶产品及原料、化工产品及原料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涉及专项审批凭许可证经营)。	115,164.16	52,764.27	2,270.04	51	29900
陕西安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李继锋	27,5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材料、电力成套设备、五金交电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192,929.49	-12,607.65	-40,107.65	70	10000
云南艺术家园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吴涛	6,896.55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49,212.86	-13,101.50	-3,185.26	51	20000
中建穗丰置业有限公司	余劲民	5,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86,554.55	27,482.12	-501.26	70	20000
控股公司合计								394400

参股公司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预计额度(万元)
云南万科城投房地产有限公司	莫军	1,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106.33	1,108.95	0.06	49	0
云南招商城投房地产有限公司	朱文凯	1,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94,033.23	928.7	481.11	40	24000
云南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倪征	10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223,406.57	68,850.39	-4,288.42	30	40000
云南中海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一	1,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249,578.90	-3,879.59	-1,010.32	35	0
云南澄江老鹰地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	舒翎	7,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346,211.14	9,037.46	200.94	36	45000
青岛碧蓝天地置业有限公司	陆郑毅	8,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71,737.11	7,099.82	-58.05	34	0
云南城投华商之家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许雷	2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214,835.78	12,487.28	-48.26	40	70000
成都民生喜神投资有限公司	余劲民	1,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项目投资与管理	101,003.61	554.23	-42.64	48	50000
鞍山市云投高铁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卞大军	5,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94,900.39	-90.21	-1,734.50	20	0
参股公司合计								229000
总计								1200000

上述全资公司之间及控股公司之间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各自合计额度范围内调剂使用,不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272 证券简称:川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1号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川润股份,股票代码:002272)于 2016年 4月 11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6年5月11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发展潜力,公司筹划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发行股份购买上海红星美凯龙企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用于业务发展。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财务顾问、评估机构、审计机构、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了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

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项目进程,包括与交易对方进行谈判、审计评估、方案论证等工作。

(二)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2016年 4月 11日,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4号),公司股票于 2016年 4月 11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2016年4月18日、4月25日、4月30日、5月7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号、2016-026号、2016-028号、2016-029号)。

2016年 5月 11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号),确认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自2016年5月11日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于2016年5月18日、2016年5月25日、2016年6月1日、2016年6月15日、2016年6月22日、2016年6月29日先后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6-032号、2016-033号、2016-034号、2016-037号、2016-038号、2016-039号)。

公司于2016年6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2016年6月8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号)。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近期,由于宏观经济环境及政策变化较大等因素影响,导致原有重组方案已不适应新形势的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交易对方的实际控制人就公司重组事项进行了深入讨论,鉴于市场环境的变化,经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并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后,从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四、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根据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核查了停牌期间公司所披露的进展信息的真实性、终止原因的合理性,并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详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核查意见》)。

五、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置入标的资产为商业综合体投资开发运营、商业资产受托管理及房地产开发相关资产,本次重组事项的终止,对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造成不利影响。未来公司将进一步调整产业结构,强化公司优势业务的竞争能力,积极通过内生式和外延式发展相结合的方式寻求更多的行业发展机会,促进业务升级, 提升上市公司经营绩效。

六、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承诺在披露本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七、股票复牌安排

公司将于2016年7月6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并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的同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272 证券简称:川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2号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7月6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http://irm.p5w.net)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一、说明会类型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7月6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http://irm.p5w.net)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罗永忠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付晓非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谢光勇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上述会议召开时间段内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与公司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二)为充分利用会议时间,提高会议效率,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下述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丹

联系电话:028-61777787

传真:028-61777787

电子邮件:lidan@chuanrun.com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现代工业港港北六路85号

邮编:611743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5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1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复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融捷股份")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6】第30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函中提到的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柯荣卿先生延期履行增持承诺事宜进行了复函,现将有关复函内容公告如下:

一、问询函内容

"2016年6月13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柯荣卿先生延期履行增持承诺的公告》,根据公告,你公司5%以上股东柯荣卿于2015年7月9日承诺自当日起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1550万元的公司股票,并承诺通过上述方式购买的公司股票6个月内不得减持。由于个人投资和家庭的原因,柯荣卿于2016年3月23日至6月1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其本人持有的融捷股份股票1040万股。2016年6月8日柯荣卿向公司提出申请将增持承诺的履行时间延长半年,即至2017年1月9日前实施完毕。公司于2016年6月12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柯荣卿提出的延期履行增持承诺的申请, 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请你公司就柯荣卿的上述行为是否违反增持承诺做出书面说明, 并请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在2016年7月5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二、公司复函

2015年6、7月间, 中国资本市场出现非理性波动, 融捷股份股票价格也出现较大幅度下跌。2015年7月9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柯荣卿先生的通知,为积极响应管理部门号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的指引,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及资本市场稳定,柯荣卿先生计划自2015年7月9日起十二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增持计划为: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将于未来十二个月内根据自身资金状况,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1550万元人民币的路翔股份股票。增持所需资金由其本人自筹取得,并且承诺通过上述方式购买的公司股票6个月内不得减持。

关于柯荣卿先生增持计划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2015年7月10日披露在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1)。

2016年6月8日,公司收到柯荣卿的《关于延后履行增持承诺的申请》,申请称,由于个人投资和家庭的原因,柯荣卿于2016年3月23日至6月1日期间,曾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其本人持有的融捷股份股票1040万股。近日,其拟实施上述增持承诺时,经相关专业人士提醒,其本人方知晓,其本人对于证监发〔2015〕51号文中的有关规定理解有误。其本人在2016年6月1日起的六个月内再买入公司股票的,将属于《证券法》第四十七条规定的禁止情形。由此,导致其本人在增持承诺的承诺期内无法实施增持。鉴此,其特向公司提出申请,延期履行增持承诺。延期履行具体内容为:1、增持承诺的履行时间延长半年,即至2017年1月9日前实施完毕;增持方式为: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或个人账户直接增持等方式;金额、锁定期等其他内容均不变化;2、若股东大会批准其本人延期履行增持承诺,其承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7年7月9日期间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全部融捷股份股票 (持股数量为15,083,3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81%)。

2016年6月12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柯荣卿先生延期履行增持承诺的议案》;独立董事白华、向旭家发表了认同柯荣卿延期履行增持承诺的独立意见;2016年6月28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柯荣卿先生延后履行增持承诺的议案》。

柯荣卿于2016年3月23日至6月1日期间, 曾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其本人持有的融捷股份股票1040万股。截至复函日,柯荣卿尚持有公司股票15,083,3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81%。

关于柯荣卿先生延期履行增持承诺事项的更详细信息请查阅2016年6月13日披露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柯荣卿先生延期履行增持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

公司认为,作为持股5%以上的股东,柯荣卿先生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及资本市场稳定,于2015年7月9日做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并由公司予以公告,该增持承诺合法有效,柯荣卿先生应予履行。后由于其个人原因,申请延期履行增持承诺。经柯荣卿先生本人提出申请,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审议,同意柯荣卿先生延期增持承诺;独立董事发表了认同柯荣卿先生延期增持承诺的独立意见;股东大会经审议,同意柯荣卿先生延期履行增持承诺。据此,柯荣卿先生的增持承诺已进行了变更,该变更过程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规定,变更过程以及变更后的增持承诺内容均是合法有效的。除履行时间延后外,增持承诺的其它内容不变。由于增持承诺已进行了延期履行的变更,且尚处于可履行状态,因此,柯荣卿先生现不存在违反增持承诺的情形。

三、律师专项意见

广东君厚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作为持股5%以上的股东,柯荣卿先生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及资本市场稳定,于2015年7月9日做出增持公